**研商「公務人員執行職務意外傷亡慰問金發給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建議修正條文會議意見調查表**

**主管機關：**

|  |  |
| --- | --- |
| **修正條文** | **意見** |
|  |  |
| **其他意見** | |
|  | |
| **出席情形** | □**出席，請查填出席人員名單（原則1位）**   1. 職稱及姓名： 2. 聯絡電話： 3. e-mail：   □**請假** |
| **填表人** | 1. 職稱及姓名： 2. 聯絡電話： 3. e-mail： |

備註：請主管機關彙整所屬機關意見後，於108年6月28日（星期五）前將本表併同預估投保人數及經費調查表以電子檔傳送本總處承辦人蔡科員承運電子信箱（chengyung[@dgpa.gov.tw](mailto:fc0929@dgpa.gov.tw)），如無意見及請假者亦請回復，郵件主旨請敘明「（機關名稱）填復研商慰問金發給辦法會議調查表」。聯絡電話：02-23979298分機657。